关于《四川省科技计划“揭榜挂帅”项目管理办法（试行）（征求意见稿）》的情况说明

根据省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，现将《四川省科技计划“揭榜挂帅”项目管理办法（试行）（征求意见稿）》（以下简称《管理办法》）有关情况说明如下。

**一、背景依据**

为推动我省科技领域“放管服”改革，探索改革科技项目组织模式，坚持目标导向和结果导向，以“揭榜挂帅”方式开展有组织的科研，集中力量攻克制约我省重点产业发展、关系社会发展的重大科学问题、关键共性技术瓶颈、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难题，根据《四川省科技计划管理办法》（川科政〔2022〕4号）等新文件新要求以及巡视、审计、绩效评价反馈意见，结合工作实际，科技厅对《四川省科技计划项目揭榜制试点管理暂行办法》（川科资〔2021〕47号）进行了修订，形成了《四川省科技计划“揭榜挂帅”项目管理办法（试行）（征求意见稿）》。通过修订完善，进一步完善省级科技计划“揭榜挂帅”项目的要求和流程，促进科技项目高质量实施，不断强化科技创新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作用。

**三、主要内容**

《管理办法》主要内容共五章。

第一章为总则。明确了四川省科技计划“揭榜挂帅”项目类型。

第二章为条件要求。提出了揭榜挂帅各类项目技术需求方/成果转让方和揭榜方所需要求。

第三章为组织管理。明确了揭榜挂帅项目管理流程，主要包括需求征集、需求论证、发布榜单、揭榜申报、评审遴选、组织对接、项目立项、签订揭榜协议、项目实施管理、任务验收和绩效评价等内容。

第四章为资金支持及拨付。明确了揭榜挂帅项目的资金支持方式和拨付方式。

 第五章为监督管理。明确了揭榜挂帅项目各方责任和义务。